

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

中汽修协函字〔2024〕09号

关于开展汽车维修行业景气指数基础数据 采集工作的通知

各地方协会和有关单位：

为充分发挥协会双向服务职能，准确掌握汽车维修行业发展状况，经研究，我会将深化汽车维修行业景气指数常态化编制工作。为保证景气指数基础数据采集工作顺利进行，请各有关单位积极支持配合，现将具体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数据采集对象及条件

1. 省级、省会城市和其他中心城市有关行业协会组织（行业管理部门），对照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和汽车维修企业数量，按 20-50 家汽车维修企业采集量，要求数据采集企业定期填报相关数据。

2. 数据采集对象选取企业具有代表性，需要覆盖一类、二类、三类汽修企业，配置数量宜按 2:4:4 比例采集。

3. 地方行业协会如果有发布区域景气指数需求，需要组织所辖地区 200 家以上汽车维修企业，定期报送相关数据。具体事项可与本会联系。

二、数据采集指标及要求

数据采集的主要内容为企业月度经营的状态（增加、持平、减少）选择，包括进出台次、经营收入、经营利润、技术人员成本、技术人员数量及业务活动预期等指标。

三、填报时间及方式

1. 填报时间：每月 5 日至 15 日；
2. 每月 1 次，填报上月数据。
3. 线上填报方式：采集单位扫码进入“车锐派”小程序，完善企业信息，填报数据调查问卷。



四、数据采集工作联系人

请各有关单位指定专人为本项数据采集工作的联系人，相关联系人信息请在一周内按附件要求《汽车维修行业景气指数基础数据采集工作联系人表》反馈至信箱 bj63313302@sina.com。

协会联系人：

协会信息工委：李虹瑜 13986101615

协会会员服务部：杨 娟 18611166087

冯延坤 13910901631

附件：《汽车维修行业景气指数基础数据采集工作联系人表》



附件：

汽车维修行业景气指数基础数据采集工作联系人表

填报单位			
负责人姓名		手机号	
联系人姓名		手机号	
联系信箱			

反馈信箱 bj63313302@sina.com